

中天国富证券有限公司

关于对深圳市名家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的关注函问题 的回复

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公司管理部:

由深圳市名家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名家汇”、“公司”）转来的《关于对深圳市名家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的关注函》（创业板关注函〔2021〕第287号）（以下简称“关注函”）收悉。中天国富证券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天国富证券”）对关注函的相关问题汇报如下：

6. 2020年12月28日，你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发行股份购买爱特微（张家港）半导体技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爱特微）52%股权议案。2021年6月30日，你公司披露与交易对方签署补充协议，继续推进购买爱特微部分股权。补充协议的主要内容为删除原协议的排他性条款、过渡期安排条款。

(1) 请说明就重组事项已聘请的中介机构，截至目前的进展情况，仍未披露预案的原因，是否有披露预案的具体时间安排。请中介机构就已开展的工作及目前工作情况发表明确意见。

【回复】

深圳市名家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就重组事项已聘请中天国富证券有限公司作为财务顾问。

中天国富证券有限公司进场后已积极履行必要的核查程序，收集相关工作底稿，并对标的履行必要的访谈及核查程序，根据尽职调查进展情况组织召开重组工作协调会，论证和完善重组方案。

(1) 已开展工作情况

2020年8月，对标的公司爱特微进行初步尽职调查工作，包括现场走访，收集相关资料等工作；尽职调查工作中对爱特微总经理尹锺晚博士进行了访谈，了解爱特微基本情况及相关诉求。

2020年9月，中天国富证券持续协调交易各方进行沟通，协助修改交易方案。

2020年12月28日公司披露预案至今，中天国富证券积极协调各方沟通相关待解决的事项并协商整体交易方案。

(2) 目前工作情况

中天国富证券正在积极协助公司就本次重组与交易各方进行协商，并就本次交易的工作进度、难点、风险及后续主要工作安排进行讨论。

特此汇报。

(以下无正文)

（本页无正文，为《中天国富证券有限公司关于对深圳市名家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的关注函问题的回复》之盖章页）

